

因為寶座中的羔羊必牧養他們，領他們到生命水的泉源；神也必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。

For the Lamb at the center of the throne will be their shepherd; he will lead them to springs of living water. And God will wipe away every tear from their eyes."

3

文／田輝煌 圖／尚仁

約伯之淚

體會靠主得勝的生活，是真實寶貴的信仰人生。

引言

《約伯記》為詩歌智慧五卷之首，本卷大部分是以詩歌體裁和辯論的形式為主，但其整個結構卻是以散文的形式來呈現。到了末段又以敘述體的方式，提供了整卷所討論的主題——「苦難」（伯五7），為論述的基礎，故《約伯記》是被公認為歷年來最偉大的詩歌作品之一。於所有希伯來文的著作中，本書作者使用了許多優美的詞彙，故被譽為舊約時代的莎士比亞。

《約伯記》是真有其人其事（結十四14、20；雅五11）。他是約於列祖時代，族長時期的人，是生長於烏斯地的大富戶（伯一1）。烏斯在以東地的南部、阿拉伯曠野之西（哀四21），該地名原意為「樹木繁茂的」。本書的作者，可能是約伯自己或是他的朋友，後由摩西收集編寫而成，時間大約在主前1,500年。由於書中未提及有關以色列百姓出埃及的律法，所以時代應比摩西時期還早。烏斯地是因拿鶴之子烏斯，其後代居住此地而得名（創十一26，二二21）。故本書早為古猶太人所重視的古老經卷，歷經聖經學者的考證，其真實性均無可疑。

本書的主角是約伯，其原意是「被恨惡的」。雖他是敬畏神，完全正直，遠離惡事（伯一1、8，二3a），但還是會遇上苦難，這也是無可避免的。然而透過本書的論述，使我們明瞭為何受苦的問題，尤其是神為何叫義人受苦（一8，二3-6）。苦難的過程中，約伯忍辱堅持守道，等候明白神的旨意，最終經歷了神的教導後（伯三八-四一章），他始明白一切，而誠心說出了「我從前風聞有神，現在親眼看見神」的肺腑之言。進而安靜謙卑地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惱自己過去的一切（伯四二5-6）。這是常人無法承受的壓力、患難和攻擊，他卻能信靠神，而忍受通過如此煎熬的大患難，真是為我等留下美好的榜樣，鼓勵和安慰著我們的信仰生活。茲將約伯經歷苦難所流下淚水的寶貴經歷，敘述如下：

一. 遭受試煉的淚水

《約伯記》一章2至5節記載，他有七個兒子和三個女兒；家產豐富，有數以千計的牛、羊、駱駝和母驢五百隻，及許多的僕婢，儼然是大富豪的家庭。並常有宴席的事，彼此團契生活，且約伯亦為子女們，獻上燔祭禱告神，免得兒女犯罪而離棄神。

有一天飛來橫禍，首先是示巴人（原意是「七」或「誓約」），應指阿拉伯南方的一個國家而言。忽然闖來把牲畜擄去，並用刀殺了僕人（伯一15）。其次是神從天降下火來，將群羊和僕人皆燒滅了（伯一16）。最後是有迦勒底人（原意是「破土者」）是住在米所波大米（即美索不達米亞）南部，是以波斯灣為邊界的地區，即位於幼發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的南部。忽然闖來分作三隊，把駱駝擄去，並用刀殺了僕人（伯一17）。最後，不料有狂風從曠野颳來，擊打房屋的四角，房屋便倒塌在少年人（兒女們）身上，他們就都死了（伯一18-19）。



如此一瞬間的光景，災禍如海浪般地洶湧撲襲而來，叫人來不及思考要如何地應變。只能無奈、無助和無望地接受這一切事實的發生！這顯出了人的渺小與虛空，誠如《啟示錄》十八章所言的「一天之內，一時之間」（啟十八8、10、17、19），災殃要一齊來到，就連地上的君王，巴比倫的堅固大城（表示這世界），地上的客商、貨船貿易等，皆要遭禍患而毀於一旦，就是末日的大審判。

想想約伯遇上突如其來的禍患，誠是無言以對，不知如何是好。他便起身，撕裂外袍、剃了頭，伏在地上下拜，且與神說話（伯一20-21）。可見其內心的傷痛，是無法言喻的，一切的希望和支持，化為一場空。即從極富有之境跌落至極貧困之窘境，任人是難以接受和面對的。亦就是說由令人羨慕的天堂般生活，掉入如煉獄般的黑暗生活。如此人生的巨變，是彷彿死了一般，真是欲哭無淚啊！

甚至連最親近的妻子，不安慰反而數落了約伯的遭遇，要他棄掉神，不要持守純正的信仰，乾脆死了算了！（伯二9）。不但如此，全身由腳掌至頭頂，皆長了毒瘡，獨自一人坐在爐灰中，拿瓦片刮身體的傷處。這是多麼淒涼的人生啊！（伯二7-8）。過去的榮華富貴、社會地位和家產生計，全都煙消雲散了。人生至此，已是絕望透頂了。

因為寶座中的羔羊必牧養他們，領他們到生命水的泉源；神也必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。

For the Lamb at the center of the throne will be their shepherd; he will lead them to springs of living water. And God will wipe away every tear from their eyes."

眼淚

那約伯椎心之痛的淚水，從何而來呢？1. 家產牲畜被擄走、2. 僕人被殺、3. 兒女都死了、4. 神降火將群羊和僕人燒滅、5. 妻子的嘲諷與不諒解。

因此《約伯記》第三章，約伯咒詛自己的生辰。但在一章21節中他清楚認識神，知道賞賜和收取皆在乎神。故他不犯罪，不以神為愚昧，也不以口犯罪（伯二10）。這真是不易啊！其災禍的來到，是出自於魔鬼的攻擊（伯一9-12，二3-7），亦是神所允許，為要證明約伯是完全的義人，以榮耀天上真神——地上再無人像約伯般的完全正直，敬畏神且遠離惡事（伯一8，二3）。

二. 辯論受委屈的淚水

約伯的三個朋友，有提幔人以利法，書亞人比勒達和拿瑪人瑣法（二11）。他們共同前來關心約伯，為他悲傷和給他安慰。但一見面時，幾乎認不出他來，便放聲大哭，撕裂外袍，把塵土向天揚起，落在自己頭上。同約伯七天七夜坐在地上，都不發一語，因為約伯極其痛苦，他們亦表同情與關愛約伯所受的一切。之後便展開了三個回合的對話，即由第4章至31章，有長篇的爭辯如下：第一回合是由4章至14章、第二回合是由15至21章、第三回合是由22至31章。

這三位朋友的敘述，皆認為約伯是因罪而受苦（伯五17，八1-4，十一13-14，十五1-6，十八21，二十5-7、27-29，二二3-5），故他們的說法皆圍繞在

「患難是因犯罪的緣故」。連在旁靜聽較年輕的以利戶，亦聽得出來他們三人的講法，皆仍以約伯為有罪（伯三二3）。因此，約伯無論費盡口舌之辯白，始終無法得到諒解和舒緩的心情，反而是令人著急與義氣填膺的困惑攪亂，真是悲慘又雪上加霜。

首先發難責問是以利法，他是提幔人，是三個朋友中最年長的，他是個經驗主義者。根據他所得到的神的默示，和人生長久的閱歷（伯四12、15-17，十五10），認為是世上皆有因果相應。因人是不能逃避神聖潔公義的懲罰和管教的（伯五17），世人遇此難乃是應該、有益的（伯四7，五17-21）。然而以利法是一位哲士（參：耶四九7），是以掃的後裔（創三六10-11），但約伯不能接受和理解以利法的論述（伯六2-4，七14，24-26）。第二位責難是書亞人比勒達，是一位傳統主義者。他根據祖先的遺傳和正統的見解，來解釋約伯的遭遇。強調神必憑公義來懲罰惡人（伯八3-4）。因此比勒達的表達，是比較直言毫不保留。他是亞伯拉罕和基士拉所生的子孫（創二五1-2），書亞是在便雅憫地的境內之密拉北邊。他主張神是公義的，人遭受苦難，一定是因為有罪（伯八3-4、8-9、13、20）。但約伯回答說：「神有權能行大事」，亦就是說，雖約伯有義，但無法與神爭辯（伯九3-10、15、20、29、32-33，十2、7、14-15），表示他無法接受比勒達的說法。

第三位責難是拿瑪人瑣法，可以說他是一個主觀主義者。他根據自己的推斷，對約伯作了許多的訓斥（伯十一1-20，二十

1-29)，力勸約伯要將心歸正，除掉罪孽，得以重得安樂（伯十一13-19）。但約伯內心深受苦惱，遂回答說：「一切都出於神」（伯十三15），亦不知如何應對才好。於此當下，他也求神放開他的手，得在空虛無助的日光下，稍得安寧片刻（伯十三20-22，十四1-6）。另一方面只能等到他被釋放的日子（指生命的結束），始得了結這一切（伯十四13-15）。可見經歷這一番的辯白，約伯是承受了無比的壓力，重擔、無助和諒解，簡直是無語問蒼天的痛苦，連親密的好友，皆無法諒解和慰藉一番，結果是在傷痛處抹上鹽般地攻擊，真是苦不堪言啊。遂約伯亦為自己作了辯解如下：

- 1.……我願與神理論。你們是編造謊言的，都是無用的醫生（伯十三3-5）。
- 2.這樣的話我聽了許多，你們安慰人，反叫人愁煩。……你們若處在我的境遇，我也會聯絡言語攻擊你們，又能向你們搖頭（伯十六1-4）。
- 3.我的心靈消耗，我的日子減盡；墳墓為我預備好了。……我眼常見他們惹動我（伯十七1-2）。
- 4.神使我作了民中的笑談；他們也吐唾沫在我臉上。我的眼睛因憂愁昏花；我的百體好像影兒（伯十七6-7）。
- 5.你們攪擾我的心，用言語壓碎我，要到幾時呢？你們這十次羞辱我；你們苦待我也不以為恥。……就該知道是神傾覆我，用網羅圍繞我。我因委屈呼叫，卻不蒙應允；我呼求，卻不得公斷。神用籬笆攔住我的道路，……。使我所認識的全然與我生疏。我的親戚與我斷絕；

聖靈專欄

徵文

「聖靈」是什麼？有何功用？您有感受到這從神來的能力嗎？請以聖靈的象徵（例：聖靈如鴿、如甘露、如江河……等）來著墨，或以聖靈如何改變人的觀念與行為等真實的事蹟與見證，加以敘述成文。文體請參考《聖靈》月刊單月（1、3、5月）號雜誌的封面裡頁。

字數：900字以內

長期徵稿

因為寶座中的羔羊必牧養他們，領他們到生命水的泉源；神也必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。

For the Lamb at the center of the throne will be their shepherd; he will lead them to springs of living water. And God will wipe away every tear from their eyes."

眼淚

我的密友（妻子）都忘記我……（伯十九1-22）。

6.我知道你們的意思，並誣害計謀（伯二一27）。

7.我腳追隨祂的步履；我謹守祂的道，並不偏離（伯二三11）。

上述這些經文，只是提出些來，以表示約伯對三個朋友的抗辯，他不是因犯罪而遭致禍患的；但他們仍是指責他的不是，並定調認為約伯有罪違逆神了。如是的情景，真是有理說不通的窘境，真是令人痛不欲生啊！他便向神眼淚汪汪的訴說……（伯十六18-22）。

直到年輕的第四位朋友以利戶講話，他是布西人的蘭族人（伯二二2）。他先責備約伯的三個朋友，因他們仍以約伯有罪；後又責備約伯自以為義，而不以神為義（伯三二1-5）。然而以利戶的論述（伯三二-三七章），是為神的教導（伯三八-四一章）的長篇序言。其中責備的最高潮，是用一句話「你知道嗎？」來連續提醒約伯要站立，思想神的作為（伯三七14-20）。之後約伯便安靜謙卑，領受神的訓言教導。不過這段過程，還真是不容易！

三. 蒙憐憫賜福之淚水

當神述說完結之後，此時約伯才明白「神萬事都能作，祢的旨意不能攔阻」（伯四二1-2）。遂他深深的懊悔著，並感受真實信仰的可貴，即「我從前風聞有神，現在親眼看見神」（伯

四二5-6）。如此體認到神是全能者，而我是糞土的覺悟。這是重要的信仰歷程和成長，真是難能可貴，是令人喜泣欣慰的信仰生活。

之後神認定約伯說的是，而向三個朋友怒氣發作，因他們講得不對（伯四二7）。這真是讓人喜極而泣的事，最終得以洗刷冤屈，而如釋重負，真是太感動了。神稱呼約伯為「神的僕人」，共有三次，亦就是說約伯通過了如此的大試煉，得進一步成了神同在的僕人（伯四二7-8）。同時神要他們三人帶著燔祭獻上，要約伯為他們禱告，因為神悅納約伯（伯四二8-9）。當約伯為三個朋友祈禱，神就使他從苦境中轉回，得享神的賜福和恩典，並且昔日一切的光景失而復得，日子滿足而死（伯四二10-17）。如此經歷痛苦黑暗的煉獄生活，終能得著神憐憫拯救，真是叫人體會靠主得勝的生活，是真實寶貴的信仰人生。因為一切的作為、賞賜和收取，皆掌握在全能主手中，因祂統管萬有萬物（林前八6）。

結論

本書的中心信息，人受苦是有益的，為要學習神的律例（詩一一九71）。信仰得堅固，培育出恆心忍耐的工夫，進而與神更親近。雖受各樣的試煉，但得萬事互相效力，且蒙受神的施恩賜福（羅八28；雅一17），如同約伯的見證，他始終能「完全正直、敬畏神、遠離惡事」的信仰人生，成為我們效法的楷模，同時神亦靠近傷心的人，拯救靈性痛悔的人（詩三四18）。事實上，發自內心真情流淚的禱告，必能蒙主悅納垂聽。✠